

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2 月 10 日上午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年2月10日上午12时00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2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重庆市渝中区双钢路科协大厦12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股东郑研、李佳临为公司与武汉旅发投天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合作提供担保并进行股权质押的议案》

公司将与武汉旅发投天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简称天鹅国旅)签署合作协议,开展“中菲国际旅游包机联营项目”,双方依据“分工合作,盈亏共担”的原则,确定龙驰国旅负责该项目的营运,天鹅国旅提供项目资金1500万元人民币。合作期限内双方按各自50%的比例承担亏损和分配利润,利润每年分配一次。公司股东郑研以727500股(7.5%的股权)、李佳临以727500股(7.5%的股权),合计15%股权作为担保(此15%股权作为天鹅国旅投资1500万元

人民币的担保)。

(二)《关于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挂牌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熟悉公司业务,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公正的专业报告。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现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上属议案已经龙驰国旅第一届第四次董事会决议表决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2、由委托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2月10日08时30分

(三)登记地点:

重庆市渝中区双钢路3号科协大厦1205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宝

联系电话：023-89034986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双钢路3号科协大厦120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行承担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10天提案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24日